

「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問答手冊」建議修正條文對照表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00.3.9. 第 5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

建議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前言	前言	
<p>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本守則)制定之主要目的係在於提供保險業建立風險管理機制所需之實務參考,期能協助落實風險管理,以確保公司之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並健全保險業務之經營。然因保險業各公司規模大小不一,業務種類各異,所面臨之主要風險亦有所不同,雖然風險管理之概念已逐漸受到重視,但若要實施全面性或整合性之風險管理,不論是在現行組織架構與人員專業訓練方面,或是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風險衡量技術上,仍有許多尚待努力之空間。因此本守則內容即以「應」或「得(宜)」作為保險業在自發性執行風險管理各項業務之參酌標準。</p> <p>...</p>	<p>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本守則)制定之主要目的係在於提供保險業建立風險管理機制所需之實務參考,期能協助落實風險管理,以確保公司之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並健全保險業務之經營。然<u>而</u>因保險業各公司規模大小不一,業務種類各異,所面臨之主要風險亦有所不同,雖然風險管理之概念已逐漸受到重視,但若要實施全面性或整合性之風險管理,不論是在現行組織架構與人員專業訓練方面,或是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風險衡量技術上,仍有許多尚待努力之空間。因此本守則內容即以「應」或「得(宜)」作為保險業在自發性執行風險管理各項業務之參酌標準。</p> <p>...</p>	文字修正。
二、風險治理	二、風險治理	
<p><u>Q2.1: 風險管理相關專業訓練的認定標準及外商公司適用的作法為何 (2.2.3_1)?</u></p> <p><u>A: 對於風險管理相關專業訓練的認定標準可以為:</u></p> <p><u>1. 外部開辦的風險管理相關課程或研討會,留存報名文件或收據影本等相關文件以茲證明;</u></p> <p><u>2. 公司內部自行舉辦的風險管理相關訓練,留存簽到紀錄或相關資訊以茲證明。</u></p> <p><u>且皆可以為本人直接、或藉由視訊、網路等方式參加。</u></p> <p><u>前項標準同時適用外商及本國公司。</u></p>		增列風險管理相關專業訓練的認定標準,以協助業界遵循。
<p><u>Q2.2: 本守則 2.2.3_3 風險管理最高主管所指為何?</u></p> <p><u>A: ...</u></p>	<p><u>Q2.1: 本守則 2.2.3_3 風險管理最高主管所指為何?</u></p> <p><u>A: ...</u></p>	項次更動。
<p><u>Q2.3: 根據本守則 2.3 風險胃納及限額的相關規範,保險</u></p>	<p><u>Q2.2: 根據本守則 2.3 風險胃納及限額的相關規範,保險</u></p>	項次更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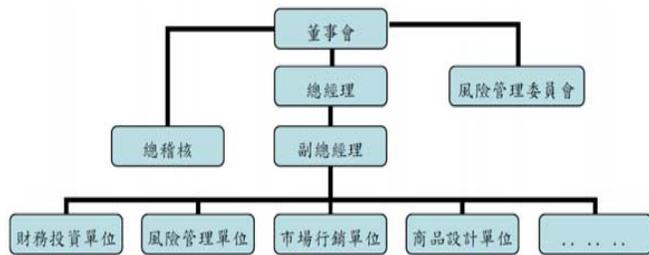
<p>業在實務上如何訂定風險胃納與風險限額？</p> <p>A：...</p>	<p>業在實務上如何訂定風險胃納與風險限額？</p> <p>A：...</p>	
<p>Q2.4：在訂定量化之風險胃納時，風險胃納應與財務指標相連結，可否舉例說明 (2.3.2_3)？</p> <p>A：...</p>	<p>Q2.3：在訂定量化之風險胃納時，風險胃納應與財務指標相連結，可否舉例說明 (2.3.2_3)？</p> <p>A：...</p>	<p>項次更動。</p>
<p>Q2.5：<u>本守則 2.3.3_1 各主要風險所指為何？</u></p> <p><u>A：保險業因各公司間之商品策略及投資策略不同，所承受之風險也不盡相同，因此主要風險種類之決定，可由各公司依其經營特性考量訂之。</u></p>		<p>由於各公司所承受之主要風險不盡相同，為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爰增列本項問答。</p>
<p>Q2.6：保險業如何建立以長期績效為評量獎酬及實施風險調整後之獎酬機制 (2.4.2)？</p> <p>A：獎酬機制應可由「獎酬的計算」及「獎酬的給付」兩個階段組成，而選擇在哪個階段引入何種方式的風險考量則視保險公司組織規模、複雜程度及其風險評估技術的成熟度而定。</p> <p>若於「獎酬的計算」階段中考慮風險因素，則可參考以下範例：</p> <p>例 1 獎酬計算所根據的績效可採過去數年的表現，以減少當年度不適當操作的短期誘因，例如：考量過去數年的費用率、ROE、損失率、保單繼續率或隱含價值等。</p> <p>例 2 獎酬的計算使用風險調整後之績效指標，比如 RAPM (Risk-adjusted Performance Measure)：</p> $RAPM = \frac{profit}{RC}$ <p>其中分子為損益金額，分母為風險資本(或稱經濟資本)，係以考量風險因素調整後的資本為基礎的績效衡量指標。或 RAROC</p>	<p>Q2.4：保險業如何建立以<u>過去</u>長期績效為評量獎酬及實施風險調整後之獎酬機制 (2.4.2)？</p> <p>A：獎酬機制應可由「獎酬的計算」及「獎酬的給付」兩個階段組成，而選擇在哪個階段引入何種方式的風險考量則視保險公司組織規模、複雜程度及其風險評估技術的成熟度而定。</p> <p>若於「獎酬的計算」階段中考慮風險因素，則可參考以下範例：</p> <p>例 1 獎酬計算所根據的績效採過去數年的表現，以減少當年度不適當操作的短期誘因，例如：考量過去數年的費用率、ROE、損失率、保單繼續率或隱含價值等。</p> <p>例 2 獎酬的計算使用風險調整後之績效指標，比如 RAPM (Risk-adjusted Performance Measure)：</p> $RAPM = \frac{profit}{RC}$ <p>其中分子為損益金額，分母為風險資本(或稱經濟資本)，係以考量風險因素調整後的資本為基礎的績效衡量指標。或 RAROC</p>	<p>一、 項次更動。</p> <p>二、 長期績效亦可考量未來之績效，故刪除問題「過去」之字眼。</p> <p>三、 爰於例 1 中增加「可」之字眼，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Risk-adjusted Return on Capital) :</p> $RAROC = \frac{\text{profit} - \text{capital.cost}}{RC}$ <p>其中分子部分進一步考量不同市場的資金成本，以顯示其真實的經營績效。</p> <p>另外，...</p>	<p>(Risk-adjusted Return on Capital) :</p> $RAROC = \frac{\text{profit} - \text{capital.cost}}{RC}$ <p>其中分子部分進一步考量不同市場的資金成本，以顯示其真實的經營績效。</p> <p>另外，...</p>	
<p>Q2.7：本守則 2.5 資本適足性分析中提到「保險業風險管理單位應了解保險業營運策略及其對資本適足率之影響」，如何執行此項作業？</p> <p>A：...</p>	<p>Q2.5：本守則 2.5 資本適足性分析中提到「保險業風險管理單位應了解保險業營運策略及其對資本適足率之影響」，如何執行此項作業？</p> <p>A：...</p>	<p>項次更動。</p>
<p>三、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p>	<p>三、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p>	
<p>Q3.1：如何決定最適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3.1)？</p> <p>A：保險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設計並無最佳或一體適用之型態，必須依據個別公司規模、業務複雜度、企業文化與所承擔之風險屬性而定，重要的是執行風險管理之單位或個人應保持獨立性。風險管理推行成功的要件之一就是由董事會及高階主管人員指導並監督風險管理架構的建立和執行，由於風險管理政策的最終責任歸屬於董事會，因此，保險業若能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相關組織，由董事會成員及(或)高階主管人員組成，負責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的擬定，並監督執行情形，則更能使風險管理實際發揮成效。目前業界普遍使用之名稱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有些公司也可能採用其他名稱，只要實際所行使之功能相同即可，名稱為何則是其次。此外，稽核單位必須與風險管理單位分開，以確保內部稽核獨立的角色與功能。保險業如何決定最適的風險管理架構，至少應考量以下因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何將風險管理納入保險公司經營目標中。 	<p>Q3.1：如何決定最適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3.1)？</p> <p>A：保險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設計並無最佳或一體適用之型態，必須依據個別公司規模、業務複雜度、企業文化與所承擔之風險屬性而定，重要的是執行風險管理之單位或個人應保持獨立性。風險管理推行成功的要件之一就是由董事會及高階主管人員指導並監督風險管理架構的建立和執行，由於風險管理政策的最終責任歸屬於董事會，因此，保險業若能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相關組織，由董事會成員及(或)高階主管人員組成，負責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的擬定，並監督執行情形，則更能使風險管理實際發揮成效。目前業界普遍使用之名稱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有些公司也可能採用其他名稱，只要實際所行使之功能相同即可，名稱為何則是其次。此外，稽核單位必須與風險管理單位分開，以確保內部稽核獨立的角色與功能。保險業如何決定最適的風險管理架構，至少應考量以下因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何將風險管理納入保險公司經營目標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增列設有風控長的組織架構圖，供業者參酌。 二、 依組織架構圖之範例說明風險管理最高主管所指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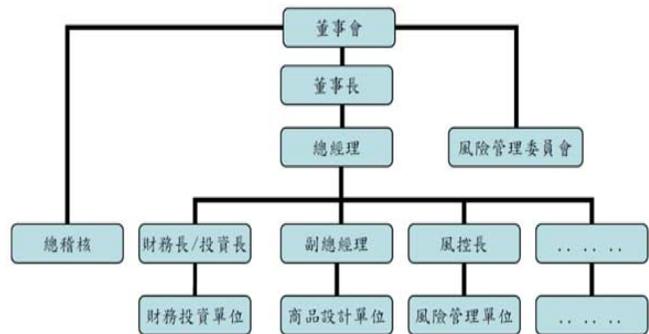
2. 風險管理人員於日常業務執行中所扮演的角色。
3. 組織設計必須配合健全的控管流程，並具有因需求改變而能即時調整的彈性。
4. 當公司之營運策略及風險管理政策有所改變時，風險管理組織於必要時亦應配合調整。
5. 組織有所改變時，所屬人員的心態、文化及行為亦能隨之調整。
6. 能取得管理階層適當的資源。

有關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之範例，可參考但不限於以下範例：

例 1：如下圖所示，風險管理最高主管為副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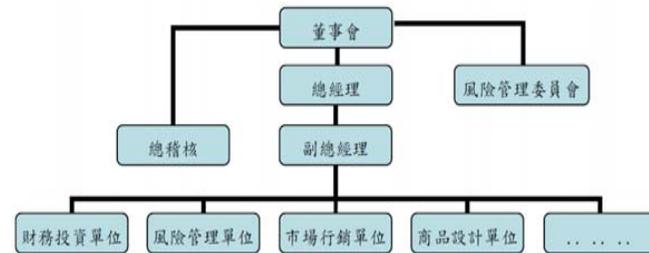


例 2：如下圖所示，風險管理最高主管為風控長。



2. 風險管理人員於日常業務執行中所扮演的角色。
3. 組織設計必須配合健全的控管流程，並具有因需求改變而能即時調整的彈性。
4. 當公司之營運策略及風險管理政策有所改變時，風險管理組織於必要時亦應配合調整。
5. 組織有所改變時，所屬人員的心態、文化及行為亦能隨之調整。
6. 能取得管理階層適當的資源。

有關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之範例，可參考但不限於下圖所示：



<p>Q3.3：本守則之業務單位所指為何？ A：業務單位係指風險管理單位及稽核單位以外的所有單位。</p>		<p>爰增列業務單位之定義，以臻明確。</p>
<p>Q3.4：風險管理委員會是否一定要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 (3.2.2)？ A：...</p>	<p>Q3.3：風險管理委員會是否一定要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 (3.2.2)？ A：...</p>	<p>項次更動。</p>
<p>Q3.5：本守則 3.2.4 對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所列舉之項目，是否皆須逐項執行？ A：...</p>	<p>Q3.4：本守則 3.2.4 對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所列舉之項目，是否皆須逐項執行？ A：...</p>	<p>項次更動。</p>
<p>四、風險管理流程</p>	<p>四、風險管理流程</p>	
<p>Q4.4：資訊可靠性的品質如何考量 (4.5.2)？ A：資訊的可靠性對風險管理甚為重要，因為一旦資訊不正確，即可能無法辨認風險，不當評估風險，甚至導致不當決策。資訊的品質包括： 1. 內容之適切—詳細的程度是否符合公司需求？ 2. 資訊之<u>可用性</u>—是否確保資訊能適時提供使用？ 3. <u>資訊之完整性</u>—是否維持資訊內容的正確、完整並保持為最新之資訊？ 4. 資訊之<u>機密性</u>—是否適當保護資訊，讓資訊均為合法使用，且個人可依其所賦予之適當權限取得所需之資訊？</p>	<p>Q4.4：資訊可靠性的品質如何考量 (4.5.2)？ A：資訊的可靠性對風險管理甚為重要，因為一旦資訊不正確，即可能無法辨認風險，不當評估風險，甚至導致不當決策。資訊的品質包括： 1. 內容之適切—詳細的程度是否符合公司需求？ 2. 資訊之<u>適時</u>—需要使用時，是否可從適當之資訊系統取得？ 3. <u>最新之資訊</u>—是否可取得最新之資訊？ 4. 資訊之<u>取得性</u>—個人是否可依其所賦與之適當權限取得所需之資訊？</p>	<p>為與守則 7.4.1「保險業所建置之風險管理技術架構必須規範所需之安全程度，以確保保險業資訊、系統及模型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內容相呼應，爰修正文字。</p>
<p>五、各類風險之管理機制</p>	<p>五、各類風險之管理機制</p>	
<p>Q5.1：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是否適用本守則之各項風險管理機制 (實務守則標題 5)？ A：因投資型商品分離帳戶之投資相關風險(如市場及信用等風險)由保戶自負，此類風險得於移轉至保戶後不適用本守則規範。然保險業仍需就其所承擔之風險(如作業風險)，參酌本守則建立相關風險</p>		<p>若由保戶自行承擔投資相關風險，則守則中風險控管機制對此部分應不適用，爰增列問答，以協助業界遵循。</p>

<p><u>管理機制。</u></p> <p>Q5.2: 本守則 5.1.3 的第一點提到，保險業應衡量交易部位及備供出售部位之市場風險，建立可行之量化模型，以定期計算市場風險，並與風險限額進行比較與監控。依據此條文，公司是否需要分別計算交易部位及備供出售部位之市場風險？若公司針對全部投資部位計算市場風險是否有違背此一條款？</p> <p>A: ..</p>	<p>Q5.1: 本守則 5.1.3 的第一點提到，保險業應衡量交易部位及備供出售部位之市場風險，建立可行之量化模型，以定期計算市場風險，並與風險限額進行比較與監控。依據此條文，公司是否需要分別計算交易部位及備供出售部位之市場風險？若公司針對全部投資部位計算市場風險是否有違背此一條款？</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3: <u>市場風險的量化衡量方法應確保使用方法一致性，本處「一致性」所指為何 (5.1.3)？</u></p> <p>A: <u>量化模型的方法論、歷史資料期間及頻率和相關假設等皆須維持一致，如以過去 1 年的日資料、99%信賴水準及期間 1 天計算風險值，則應確保未來計算風險值時，所使用的歷史資料期間及頻率、信賴水準和假設期間皆須維持不變。</u></p>		<p>爰增列「一致性」之說明，以協助業界遵循。</p>
<p>Q5.4: 條件尾端期望值 (Conditional Tail Expectation, CTE) 之定義及計算方法為何 (5.1.4_1)？</p> <p>A: ...</p>	<p>Q5.2: 條件尾端期望值 (Conditional Tail Expectation, CTE) 之定義及計算方法為何 (5.1.4_1)？</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5: 使用風險值衡量法所使用之持有期間與信賴水準假設，應考量投資目的及資產之流動性，可否進一步說明 (5.1.4)？</p> <p>A: ...</p>	<p>Q5.3: 使用風險值衡量法所使用之持有期間與信賴水準假設，應考量投資目的及資產之流動性，可否進一步說明 (5.1.4)？</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6: 敏感性分析的方法有哪些 (5.1.5)？</p> <p>A: ...</p>	<p>Q5.4: 敏感性分析的方法有哪些 (5.1.5)？</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7: 保險業是否必須就市場風險進行壓力測試 (5.1.6)？</p> <p>A: ...</p>	<p>Q5.5: 保險業是否必須就市場風險進行壓力測試 (5.1.6)？</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8: <u>複雜結構型商品之範圍為何 (5.2.2)？</u></p>		<p>爰增列「複雜結構型商品」</p>

<p>A: 1. <u>結構型商品大致係指結合固定收益商品與衍生性金融商品的組合。</u></p> <p>2. <u>然何謂複雜結構型商品可依各公司風險評估技術的不同，自行定義之。</u></p> <p>3. <u>其重點是一旦各公司完成複雜結構型商品之定義後，對該商品應有明確之風險控管程序，嚴謹的執行流程，以達風險控管的實際效果。</u></p>		<p>之說明，以協助業界遵循。</p>
<p>Q5.9: 針對交易後之信用風險管理如何進行定期檢視信用狀況 (5.2.4_1)？主要風險事件所指為何 (5.2.4_3)？</p> <p>A: ...</p>	<p>Q5.6: 針對交易後之信用風險管理如何進行定期檢視信用狀況 (5.2.4_1)？主要風險事件所指為何 (5.2.4_3)？</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10: 保險業應就無活絡市場及持有至到期日或其他信用部位之交易，衡量信用風險，何謂「其他信用部位」(5.2.6)？</p> <p>A: ...</p>	<p>Q5.7: 保險業應就無活絡市場及持有至到期日或其他信用部位之交易，衡量信用風險，何謂「其他信用部位」(5.2.6)？</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11: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可包括預期及未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其執行方法可否舉例說明，以供參考 (5.2.6)？</p> <p>A: ...</p>	<p>Q5.8: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可包括預期及未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其執行方法可否舉例說明，以供參考 (5.2.6)？</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12: 信用風險壓力測試方式可採歷史情境法或假設情境法以衡量所涉及之風險衝擊效果，可否列舉可能之情境 (5.2.7)？</p> <p>A: ...</p>	<p>Q5.9: 信用風險壓力測試方式可採歷史情境法或假設情境法以衡量所涉及之風險衝擊效果，可否列舉可能之情境 (5.2.7)？</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13: 保險公司設立一獨立於交易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需要維持何種程度上之獨立性?除組織上的獨立外，於功能上之獨立性，如實務上於交易單位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如附買賣債券交易)，而交割作業則由後台單位執行，是否符合此規範 (5.3.2)？</p> <p>A: ...</p>	<p>Q5.10: 保險公司設立一獨立於交易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需要維持何種程度上之獨立性?除組織上的獨立外，於功能上之獨立性，如實務上於交易單位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如附買賣債券交易)，而交割作業則由後台單位執行，是否符合此規範 (5.3.2)？</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14: 保險公司在執行作業風險控管措施上，應建立適</p>	<p>Q5.11: 保險公司在執行作業風險控管措施上，應建立適</p>	<p>項次更動。</p>

<p>當之職權劃分的理由為何 (5.4.2) ?</p> <p>A : ...</p>	<p>當之職權劃分的理由為何 (5.4.2) ?</p> <p>A : ...</p>	
<p>Q5.15 : 作業風險因子及辨識方法有哪些?可考量之項目為何 (5.4.3) ?</p> <p>A : ...</p>	<p>Q5.12 : 作業風險因子及辨識方法有哪些?可考量之項目為何 (5.4.3) ?</p> <p>A : ...</p>	項次更動。
<p>Q5.16 : 作業風險衡量是否有範例供參 (5.4.4)?</p> <p>A : ...</p>	<p>Q5.13 : 作業風險衡量是否有範例供參 (5.4.4)?</p> <p>A : ...</p>	項次更動。
<p>Q5.17 : 作業風險管理工具中有關風險及控制自評是否有範例供參 (5.4.5_2) ?</p> <p>A : ...</p>	<p>Q5.14 : 作業風險管理工具中有關風險及控制自評是否有範例供參 (5.4.5_2) ?</p> <p>A : ...</p>	項次更動。
<p>Q5.18 : 請舉例說明何者可設定為作業風險之關鍵風險指標?使用關鍵風險指標(KRI)應注意之要點為何 (5.4.5_3) ?</p> <p>A : 關鍵風險指標代表於特定流程中之作業風險表現,例如,客戶對業務或客服單位之<u>申訴率</u>、作業錯誤率或系統當機時間等,<u>各公司可依其實際業務特性訂定關鍵風險管理指標</u>。</p> <p>使用關鍵風險指標時,應注意事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定關鍵風險指標時需注意指標是否具備可衡量性(有適當的量化方法)、可執行性(可依據指標變化採取適當的行動)及預警功能。 2. 為追蹤作業風險的表現,必須建立關鍵風險指標的警示值。 3. 當關鍵風險指標超過警示值時,應建立通報高階管理階層之制度,並宜考量啟動必要的因應行動。 	<p>Q5.15 : 請舉例說明何者可設定為作業風險之關鍵風險指標?使用關鍵風險指標(KRI)應注意之要點為何 (5.4.5_3) ?</p> <p>A : 關鍵風險指標代表於特定流程中之作業風險表現,例如,客戶對業務或客服單位之<u>抱怨</u>、作業錯誤率或系統當機時間等。</p> <p>使用關鍵風險指標時,應注意事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定關鍵風險指標時需注意指標是否具備可衡量性(有適當的量化方法)、可執行性(可依據指標變化採取適當的行動)及預警功能。 2. 為追蹤作業風險的表現,必須建立關鍵風險指標的警示值。 3. 當關鍵風險指標超過警示值時,應建立通報高階管理階層之制度,並宜考量啟動必要的因應行動。 	<p>一、 項次更動。</p> <p>二、 爰修正文字,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Q5.19 : 本守則 5.5.1 提到保險業進行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衡量時,可參酌之衡量方法,區分了壽險業及產險業,但有些商品類型同時存在於產壽險業,其</p>	<p>Q5.16 : 本守則 5.5.1 提到保險業進行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衡量時,可參酌之衡量方法,區分了壽險業及產險業,但有些商品類型同時存在於產壽險業,其</p>	<p>一、 項次更動。</p> <p>二、 爰修正文字,說明產壽險及再保險業商品</p>

<p>適用時是否僅須依各業範圍適用，而不考慮商品的性質？</p> <p>A： <u>本守則 5.5.1 提到保險業進行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衡量時可參酌之衡量方法，意指產壽險業及再保險業依其發行之商品特性可參酌使用的方法，但若法令另有規定，則不在此限。</u></p>	<p>適用時是否僅須依各業範圍適用，而不考慮商品的性質？</p> <p>A： <u>產壽險業可考慮其發行之商品特性，參酌但不限於本守則規範條文內之方法進行風險衡量。</u></p>	<p>設計及定價風險衡量方法之適用性問題。</p>
<p>Q5.20： <u>「資產配置計畫」項下提及「對可能發生之不利情勢，應制定適當之應變方案」。應變方案可否舉例說明之。(5.5.1)</u></p> <p>A： <u>公司可依其商品特性訂定應變方案，例如以調整原資產配置、進行商品停售、或調整宣告利率等方式進行之。</u></p>		<p>爰增列「應變方案」之範例，以協助業界遵循。</p>
<p>Q5.21： <u>就實務守則 5.5.2 3「為求有效維護承保業務品質及降低潛在核保風險，保險業應就所經營之各項保險業務，分別制定相關之核保手冊。…」，其中「核保手冊」是否為專門用語？</u></p> <p>A： <u>「核保手冊」並非專門用語，公司可自行決定該文件的名稱，而文件所包含的項目可參酌相關條文的規範。</u></p>		<p>由於各公司所制定的文件名稱不盡相同，故增列本項問答，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Q5.22： <u>有關產險業之核保風險管理指標之設定方法為何(5.5.2)？</u></p> <p>A： ...</p>	<p>Q5.17： <u>有關產險業之核保風險管理指標之設定方法為何(5.5.2)？</u></p> <p>A： ...</p>	<p>項次更動。</p>
<p>Q5.23： <u>產險業如何進行巨災風險評估 (5.5.4)？</u></p> <p>A： 巨災風險之評估可考量以下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險公司 <u>可考量</u> 編製風險評估報告，內容包含巨災風險的評估與巨災風險資本適足性的分析。 2. 產險公司 <u>可考量</u> 以模型分析法或情境分析法等衡量巨災可能損失。 3. 產險公司 <u>可考量</u> 極端事故如天災(例如 100 年 	<p>Q5.18： <u>產險業如何進行巨災風險評估 (5.5.4)？</u></p> <p>A： 巨災風險之評估可考量以下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險公司 <u>應</u> 編製風險評估報告，內容包含巨災風險的評估與巨災風險資本適足性的分析。 2. 產險公司 <u>應</u> 以模型分析法或情境分析法等衡量巨災可能損失。 3. 產險公司 <u>應</u> 考量極端事故如天災(例如 100 年 	<p>一、 項次更動。</p> <p>二、 將「應」或「應考量」修正為「可考量」，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迴歸期颱風洪水、250 年迴歸期地震)、飛航事故、重大交通事故及傳染病等情境，並依監理規定及公司自我要求逐步提升目標。分析結果可考量反應至保險費率、準備金與再保安排。</p>	<p>迴歸期颱風洪水、250 年迴歸期地震)、飛航事故、重大交通事故及傳染病等情境，並依監理規定及公司自我要求逐步提升目標。分析結果應反應至保險費率、準備金與再保安排。</p>	
<p>Q5.24：何謂巨災風險累積效應及相關性 (5.5.4)? A：...</p>	<p>Q5.19：何謂巨災風險累積效應及相關性 (5.5.4)? A：...</p>	<p>項次更動。</p>
<p>Q5.25：<u>如何訂定巨災關鍵風險指標? (5.5.4_6)</u> A：<u>在考慮淨自留風險基礎下(即不考慮再保險人的信用風險)，保險公司得使用(1)累積保額，(2)巨災模型在特定迴歸期下所估計的最大可能損失，或(3)其他假設巨災情境下所估計的最大可能損失等作為巨災關鍵風險指標。</u></p>		<p>爰增列巨災關鍵風險指標之範例，以協助業界遵循。</p>
<p>Q5.26：保險業之理賠風險控管機制如何運作 (5.5.5)? A：理賠風險可依據風險發生成因、風險的頻率、風險的分級與風險的效果區分為四個管理構面。保險公司可透過多維度表判定理賠風險之屬性，並依據風險容忍程度，加以分類管理。理賠風險控管機制<u>可包含但不限於下列項目：</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險公司應加強理賠人員之專業訓練與道德操守之養成，防制員工故意、過失、疏漏或不忠實之行為。 2. 保險公司應強化作業系統與作業流程，並落實內部交叉業務檢查之內稽機制，以有效減緩因業務疏失所造成之風險。 3. 保險公司應建立健全之申訴案件處理流程，如建置申訴自動化系統。 4. 保險公司應訂定理賠裁決授權之相關辦法，以落實分層負責。 	<p>Q5.20：保險業之理賠風險控管機制如何運作 (5.5.5)? A：理賠風險可依據風險發生成因、風險的頻率、風險的分級與風險的效果區分為四個管理構面。保險公司可透過多維度表判定理賠風險之屬性，並依據風險容忍程度，加以分類管理。理賠風險<u>之</u>控管機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險公司應加強理賠人員之專業訓練與道德操守之養成，防制員工故意、過失、疏漏或不忠實之行為。 2. 保險公司應強化作業系統與作業流程，並落實內部交叉業務檢查之內稽機制，以有效減緩因業務疏失所造成之風險。 3. 保險公司應建立健全之申訴案件處理流程，如建置申訴自動化系統。 4. 保險公司應訂定理賠裁決授權之相關辦法，以落實分層負責。 	<p>一、項次更動。 二、由於各公司的理賠控管機制不盡相同，爰修正文字，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Q5.27：保險業如何評估理賠風險 (5.5.5)? A：在理賠案件處理過程中，由於內、外部因素涉入，</p>	<p>Q5.21：保險業如何評估理賠風險 (5.5.5)? A：在理賠案件處理過程中，由於內、外部因素涉入，</p>	<p>項次更動並將文字修正。</p>

<p>而產生非正常賠款，致使損失率異常攀升，保險業<u>評估理賠風險時，可參考下列狀況進行風險衡量：</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未達作業標準、規格及專業能力之要求與決策失誤。 (2) 依理賠流程規範之錯誤疏漏行為。 (3) 員工不忠實行為。 2. 外部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道德風險案件。 (2) 暴力脅迫。 (3) 媒體散布不利言論。 (4) 其他不當壓力及受任公證人之違反委任事項等。 	<p>而產生非正常賠款，致使損失率異常攀升，保險業<u>訂定內部理賠處理程序時，應審慎評估下列狀況，並制定相關配套措施。</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未達作業標準、規格及專業能力之要求與決策失誤。 (2) 依理賠流程規範之錯誤疏漏行為。 (3) 員工不忠實行為。 2. 外部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道德風險案件。 (2) 暴力脅迫。 (3) 媒體散布不利言論。 (4) 其他不當壓力及受任公證人之違反委任事項等。 	
<p>Q5.28：可如何管理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5.6)？有關資產負債管理衡量方法可否加以說明(5.6.3)？</p> <p>A：1. ...</p> <p>2.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方法有以下7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2) ... (3) ... (4) ... (5) 確定情境分析 (Deterministic Scenario Testing)。 <p>為了衡量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資產負債管理可以透過某些特定情境來評估影響程度。這些特定情境通常可分為歷史情境和假設情境，其中歷史情境為過去所發生之事件；假設情境則是指未來可能發生但尚未發生之事件。</p>	<p>Q5.22：可如何管理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5.6)？有關資產負債管理衡量方法可否加以說明(5.6.3)？</p> <p>A：1. ...</p> <p>2.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方法有以下7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2) ... (3) ... (4) ... (5) 確定情境分析 (Deterministic Scenario Testing)。 <p>為了衡量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資產負債管理可以透過某些特定情境來評估影響程度。這些特定情境通常可分為歷史情境和假設情境，其中歷史情境為<u>基於過去所發生的重大事件</u>，假設情境則是指未來可能發生但尚未發生的<u>重大事件</u>。</p>	<p>一、項次更動。</p> <p>二、爰修正「確定情境分析」之說明，以與壓力測試有所區隔。</p>

<p>(6) ...</p> <p>(7)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p> <p>壓力測試是金融機構用以衡量由一些例外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所導致的潛在損失的一種重要方法，特別是指事件發生的概率很低，可能這個事件在未來會發生，也可能在歷史上已經發生過。其主要目的為彙整公司整體部位在極端事件發生時可能的損失，也可以作為測試資本適足程度的一種方法。</p> <p>...</p>	<p>(6) ...</p> <p>(7)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p> <p>壓力測試是金融機構用以衡量由一些例外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所導致的潛在損失的一種重要方法，特別是指事件發生的概率很低，可能這個事件在未來會發生，也可能在歷史上已經發生過。其主要目的為彙整公司整體部位在極端事件發生時可能的損失，也可以作為測試資本適足程度的一種方法。</p> <p>...</p>	
<p>Q5.29：本守則 5.7 其他風險所指為何？</p> <p>A：其他風險可能包括信譽風險、策略風險及保戶行為風險等，但是否包含則須依個別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而定，茲將信譽風險、策略風險及保戶行為風險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策略風險是指由於錯誤的決策、或決策執行不當、或對同業競爭缺乏適當回應、或產業變動缺乏適當反應，而使公司收益或資本受到即時或未來可能損失的風險。 2. 信譽風險是指任何有關保險業經營的負面事項，不論事情是否屬實，而可能導致公司的客戶基礎縮小、收益減少、致須承擔龐大的訴訟費用，或其他可能損失的風險。 3. 保戶行為風險定義及範圍 <p>...</p>	<p>Q5.23：本守則 5.7 其他風險所指為何？</p> <p>A：其他風險可能包括信譽風險、策略風險及保戶行為風險等，但是否包含則須依個別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而定，茲將信譽風險、策略風險及保戶行為風險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策略風險是指由於錯誤的決策、或決策執行不當、或對同業競爭缺乏適當回應、或產業變動缺乏適當反應，而使公司收益或資本受到即時或未來可能損失的風險。 2. 聲譽風險是指任何有關保險業經營的負面事項，不論事情是否屬實，而可能導致公司的客戶基礎縮小、收益減少、致須承擔龐大的訴訟費用，或其他可能損失的風險。 3. 保戶行為風險定義及範圍 <p>...</p>	<p>一、 項次更動。</p> <p>二、 爰修正文字，將「信譽風險」及「聲譽風險」之文字統一。</p>
<p>六、報告及揭露</p>	<p>六、報告及揭露</p>	
<p>Q6.1：有關風險報告內容是否可舉例說明 (6.1.1)？</p> <p>A：保險業經營涉及之相關風險報告甚多，各公司可依照需要進行適當紀錄，茲就風險衡量指標與風險限額報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分別</p>	<p>Q6.1：有關風險報告內容是否可舉例說明 (6.1.1)？</p> <p>A：保險業經營涉及之相關風險報告甚多，各公司可依照需要進行適當紀錄，茲就風險衡量指標與風險限額報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分別</p>	<p>一、 由於守則中並無風險限額須經董事會通過之規範，故將 1.(3)刪除。</p>

<p>舉例說明如下：</p> <p>1. 風險衡量指標與風險限額報告</p> <p>(1) 對各項風險應訂定衡量指標，並監控風險是否在可接受的水準內。</p> <p>(2) 制定風險限額時，應考量風險胃納、獲利狀況、預算目標等。從高階管理者至風險承擔人員，都應確實了解風險限額並確實遵循。</p> <p>(3) 風險管理人員負責監督曝險狀況，確認各風險類別之衡量指標結果符合規範及追蹤逾越之後續處理狀況；風險承擔人員應對風險承受水準負責，若有任何逾越狀況，應提出例外管理報告，報告內容至少包含逾越程度、逾越原因，並提出行動方案<u>和</u>因應措施。</p> <p>2. 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p> <p>...</p>	<p>舉例說明如下：</p> <p>1. 風險衡量指標與風險限額報告</p> <p>(1) 對各項風險應訂定衡量指標，並監控風險是否在可接受的水準內。</p> <p>(2) 制定風險限額時，應考量風險胃納、獲利狀況、預算目標等。從高階管理者至風險承擔人員，都應確實了解風險限額並確實遵循。</p> <p>(3) <u>訂定風險限額時，應詳細述明各項衡量指標之承受水準，包含質化或量化指標，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後，並呈報董事會通過。</u></p> <p>(4) 風險管理人員負責監督曝險狀況，確認各風險類別之衡量指標結果符合規範及追蹤逾越之後續處理狀況；風險承擔人員應對風險承受水準負責，若有任何逾越狀況，應<u>主動通知風險管理人員</u>，提出例外管理報告，報告內容至少包含逾越程度、逾越原因，並提出行動方案<u>、</u>因應措施<u>和</u>改善期限。</p> <p>2. 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p> <p>...</p>	<p>二、「應主動通知風險管理人員」涉及公司權責劃分規定，且另於守則 4.3.3「各業務單位於發生風險事件時，受事件影響之單位或依權責應行處理該事件之單位主管人員，應立即進行處理，並通報風險管理等相關單位後，依所訂核決權限報告。事後並應檢討事件發生原委，提出改善方案，追蹤改善進度。」亦有類似規定。是以，建議刪除該文字以保留實務執行的彈性空間。</p>
<p>七、風險管理資訊系統</p>	<p>七、風險管理資訊系統</p>	
<p>Q7.2：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安全性涵蓋領域還有哪些值得注意 (7.4.1_1)？</p> <p>A：除了存取權限、使用者控管、網路安全性及模型安全性之外，其他還包括機密資料傳輸加密、機密資料儲存加密<u>、</u>防毒防駭機制及<u>版本控管</u>等項目，亦是在建置風險管理相關資訊系統時所考量之重點。</p>	<p>Q7.2：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安全性涵蓋領域還有哪些值得注意 (7.4.1_1)？</p> <p>A：除了存取權限、使用者控管、網路安全性及模型安全性之外，其他還包括機密資料傳輸加密、機密資料儲存加密及防毒防駭機制等項目，亦是在建置風險管理相關資訊系統時所考量之重點。</p>	<p>增列「版本控管」之文字。</p>